

财 政 部
外 交 部

财行〔2013〕516号

财政部外交部关于印发《因公临时出国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

财行〔2013〕516号

《因公临时出国经费管理办法》（财行〔2005〕13号）进行了修订。现将修订后的《因公临时出国经费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办法》）印发给你们，请认真遵照执行。

请各地区各部门各单位根据《办法》基本原则和要求，结合本地区实际制定具体办法，并于2014年2月7日前报送财政部备案。边境地区有频繁出国任务的，由所在省（自治区）财政厅根据实际工作情况制定本地区因公临时出国经费开支标准和管理办法，并于2014年4月1日前报送财政部备案。

附件：因公临时出国经费管理办法



附件

因公临时出国经费管理办法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了进一步规范因公临时出国经费管理，加强预算监督，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保证外事工作的顺利开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等法律法规，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适用于各级党的机关、人大机关、行政机关、审判机关、检察机关、民主党派、人民团体和事业单位因公

第二章 预算管理和计划管理

第四条 因公临时出国经费应当全部纳入预算管理，并
按照下列规定执行：

(一) 各级财政部门应当加强因公临时出

国经费的预

因公临时出国经费预算。

(二) 各地区各部门各单位应当加强预算硬约束, 认真

贯彻执行中央有关规定, 严格执行预算, 不得超预算

支出, 不得随意变更预算。确有特殊需要的, 按规定程序报批。

第五条 出访团组实行计划审批管理, 并按照下列规定执行:

(一) 各地区各部门各单位应当认真贯彻执行中央有关外事管理规定, 科学制订年度因公临时出国计划, 认真履行因公临时出国计划报批制度, 严格控制因公临时出国团组人数、国家数和在外停留天数, 正确执行限量管理规定。组团单位和派出单位要明确责任, 谁派出、谁负责。

(二) 因公临时出国应当坚持因事定人的原则, 不得因人找事, 不得安排照顾性和无实质内容的一般性出访, 不得安排考察性出访。

(三) 各级外事部门应当加强因公临时出国计划的审核审批管理, 严格把关, 对违反规定、不适合成行的团组予以

第六条 各地区各部门各单位出国经费的支付, 应当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和公务卡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执

行。

各地区各部门各单位应当严格执行各项经费开支标准，不得擅自突破。严禁接受或变相接受企业事业单位资助，严禁向同级机关、下级机关、下属单位、企业、在外机构等摊派。

（三）因公临时出国

《因公临时出国任务审批表》（见附件1），由单位

外事和财务部门分别出具审签意见，明确审核责任。出国任

务、出国经费预算不通过审核的，不得安排出访团组。

第三章 经费管理

第九条 因公临时出国经费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公杂费和其他费用。

国际旅费，是指出境口岸至入境口岸旅费。

国外城市间交通费，是指为完成工作任务所必须发生的，在出访国家或城市与城市之间的交通费。

住宿费是指出国人员在国外发生的住宿费。

伙食费是指出国人员在国外的伙食费。

公杂费是指出国人员在国外的公杂费。

其他费用是指出国人员在国外的其他费用。

第十条 因公临时出国经费按照下列标准执行：

（一）国际旅费按照实际发生额报销。

（二）国外城市间交通费按照实际发生额报销。

（三）住宿费按照实际发生额报销。

第九条 国际旅费按照下列规定执行：

(一) 选择经济合理的路线。出国人员应当优先选择由

中国航空公司运营的航线，由于航班衔接等原因确实需

选择其他航空公司航线的，应当事先经所在单位领导同

意，不得以任何理由绕道旅行，或以境外人员身份出

有关规定执行，国内差旅超过上述规定的按照自然日历天数计算，每人每天补助 12 美元。

第十条 出国人员根据出国任务需要在不同国家城市间往来，应当事先在出国计划中列明，并报本单位外事和财务部门批准。未列入出国计划、未经本单位外事和财务部门批准的，不得在国外城市间往来。出国人员的旅程必须按照批准的计划执行，其城市间交通费凭有效原始票据据实报销。

第十一条 住宿费按照下列规定执行：

(一) 出国人员应当严格按照规定标准住宿。接待单位可安排普通客房，住宿费据实报销；厅局级及以下人员安排标准间。在规定的住宿费标准之内予以报销。

(二) 参加国际会议等的出国人员，原则上应当按照住宿费标准执行。如对方组织单位指定或推荐酒店，应当严格把关，通过询价方式从紧安排，超出费用标准的，须事先报经本单位外事和财务部门批准，经批准，住宿费可据实报销。

第十二条 伙食费和公杂费按照下列规定执行：

(一) 出国人员伙食费在出访费用中单独列支，由接待单位提供，每人每天不超过 100 元人民币。包干天数按离、抵我国国境之日计算。

(二) 根据工作需要和特点，不宜个人包干的出访团组，其伙食费和公杂费由出访团组统一掌握，包干使用。

(三) 对方以现金或实物形式提供伙食费和公杂费接待我代表团组的，出国人员不再领取伙食费和公杂费。

(四) 出访用餐应当勤俭节约，反对铺张浪费。

自助餐也要注意节俭。

第十三条 出访团组对外原则上不搞宴请，确需宴请的

应当遵循出国计划统一安排，宴请标准按照所在国家或地区的相关规定标准掌握。

出访团组与驻外使领馆、外方接待单位、机构、团体、企业、

事业单位、社会组织等宴请的，应当遵守下列规定：

（一）出访团组不得在国（境）外公款吃喝，不得接受国（境）外公款宴请，不得在国（境）外公款旅游，不得在国（境）外公款购买礼品、纪念品，不得在国（境）外公款购买、使用国（境）外高档商品、高档服务，不得在国（境）外公款购买、使用国（境）外高档交通工具，不得在国（境）外公款购买、使用国（境）外高档办公用品、设备、器材、用品、用具，不得在国（境）外公款购买、使用国（境）外高档办公用品、设备、器材、用品、用具，不得在国（境）外公款购买、使用国（境）外高档办公用品、设备、器材、用品、用具。

（二）出访团组不得在国（境）外公款购买、使用国（境）外高档办公用品、设备、器材、用品、用具，不得在国（境）外公款购买、使用国（境）外高档办公用品、设备、器材、用品、用具，不得在国（境）外公款购买、使用国（境）外高档办公用品、设备、器材、用品、用具，不得在国（境）外公款购买、使用国（境）外高档办公用品、设备、器材、用品、用具。

（三）出访团组不得在国（境）外公款购买、使用国（境）外高档办公用品、设备、器材、用品、用具，不得在国（境）外公款购买、使用国（境）外高档办公用品、设备、器材、用品、用具，不得在国（境）外公款购买、使用国（境）外高档办公用品、设备、器材、用品、用具，不得在国（境）外公款购买、使用国（境）外高档办公用品、设备、器材、用品、用具。

（四）出访团组不得在国（境）外公款购买、使用国（境）外高档办公用品、设备、器材、用品、用具，不得在国（境）外公款购买、使用国（境）外高档办公用品、设备、器材、用品、用具，不得在国（境）外公款购买、使用国（境）外高档办公用品、设备、器材、用品、用具，不得在国（境）外公款购买、使用国（境）外高档办公用品、设备、器材、用品、用具。

（五）出访团组不得在国（境）外公款购买、使用国（境）外高档办公用品、设备、器材、用品、用具，不得在国（境）外公款购买、使用国（境）外高档办公用品、设备、器材、用品、用具，不得在国（境）外公款购买、使用国（境）外高档办公用品、设备、器材、用品、用具，不得在国（境）外公款购买、使用国（境）外高档办公用品、设备、器材、用品、用具。

各单位财务部门应当根据本办法制定本单位财务报销

制度的具体规定，并切实加强因公临时出国团组经费预算管理

理。各单位财务部门应当充分利用公务卡、国库集中支付系统、

其他非现金支付方式，杜绝现金支付，减少现金支付数量，

对报销票据进行认真审核，严格按照批准的出国团组人员、

人数、路线、经费预算及开支标准核销经费，不得核销与

任务无关的开支。

第十七条 中央各部门根据出国经费预算，结合

汇需求，自主核定本部门及其所属单位购汇数额，

通过财政部批准的人民币资金账户，向外汇指定银行购买

省级财政部门根据本级各部门和下级财政部门

自主核定本地区购汇数额，并确定一家外汇指定

银行办理购汇手续。

第十八条 各级外事、财政、审计

部门应当定期对因公临时出国

经费管理使用情况进行审计。

财政部门应当建立健全因公临时出国团组内部监督检查机制，每半年向同级外事、财政部门报送本部门各单位因公临时出国经费使用情况。严格按照预算绩效管理的有关规定，加强对因公临时出国经费预算绩效评价，切实提高预算资金的使用效益。

第二十条 组团单位应当采取适当形式，对团组全体人员进行行前财经纪律教育。对出国人员违反本办法规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除相关开支一律不予报销外，按照《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例》等有关规定严肃处理，并追究有关人员责任：

- (一) 违规扩大出国经费开支范围的；
- (二) 擅自提高经费开支标准的；
- (三) 虚报团组级别、人数、国家数、天数等，套取出国经费的；
- (四) 使用虚假发票报销出国费用的；
- (五) 其他违反本办法的行为。

第五章 附 则

第二十一条 各地区各部门各单位因公临时赴香港、澳

门、台湾等地区时，适用本办法。

第二十二条 各地区各部门各单位可以根据本办法，

合实际制定具体规定，报财政部备案。边境地区有频繁出国

任务的，其因公临时出国经费开支标准和管理办法由所在省、

（自治区）财政厅根据实际制定，并报财政部备案。

附 2:

各国家和地区住宿费、伙食费、公杂费开支标准表

序号	国家(地区)	城市	币种	住宿费 (每人每天)	伙食费 (每人每天)	公杂费 (每人每天)
一	亚洲					
1	蒙古		美元	90	50	35
2	朝鲜		美元	90	40	30
3	韩国	首尔、釜山、济州	美元	180	70	35
4		光州、西归浦	美元	160	70	35
5		其他城市	美元	150	70	35
6	日本	东京	日元	20000	10000	5000
		大阪、京都	日元	18000	10000	5000

序号	国家(地区)	城市	币种	住宿费 (每人每天)	伙食费 (每人每天)	公杂费 (每人每天)
27		其他城市	美元	120	70	40
28	巴林		美元	160	55	40
29	以色列		美元	200	70	40

35			美元		110	50
35		清迈, 孔敬	美元		90	50
35		其他城市	美元		80	50
40		新加坡	美元		220	55
30		吉隆坡	美元		100	38
35		曼谷	美元		140	50
35		宿务城	美元		150	50
35		曼谷曼谷	美元		100	40
35		曼谷	美元		120	50
30		曼谷	美元		105	45
30		伊斯坦布尔	美元		150	45
30		其他城市	美元		90	45
35		曼谷	美元		110	50
40		曼谷	美元		160	60
300		曼谷	美元		1500	500

序号	国家/地区	城市	币种	住宿费 (每人每天)	伙食费 (每人每天)	公杂费 (每人每天)
62	台湾		美元	150	60	40
二、	非洲					
63	马达加斯加	塔那那利佛	美元	130	38	30
64		塔马塔夫	美元	100	38	30
65		其他城市	美元	90	38	30
66	毛里求斯		美元	120	50	35
67	多哥		美元	110	48	35
68	科特迪瓦		美元	120	50	35
69	摩洛哥		美元	130	50	40
70	阿尔及利亚		美元	180	55	35
71	卢旺达		美元	130	32	30
72	几内亚		美元	130	55	35

81	几内亚比绍		美元	135	45	35
82	突尼斯		美元	100	40	35
83	布隆迪		美元	150	40	35

序号

国家(地区)

城市

币种

住宿费

伙食费

公杂费

(每人每天) (每人每天) (每人每天)

序号	国家(地区)	城市	币种	住宿费	伙食费	公杂费
1	美国	纽约	美元	150.00	100.00	50.00
2	日本	东京	日元	12000.00	8000.00	4000.00
3	英国	伦敦	英镑	100.00	70.00	30.00
4	法国	巴黎	法郎	180.00	120.00	60.00
5	德国	柏林	马克	140.00	90.00	45.00
6	意大利	罗马	里拉	20000.00	13000.00	6500.00
7	加拿大	渥太华	加元	110.00	75.00	35.00
8	澳大利亚	悉尼	澳元	130.00	90.00	45.00
9	印度	新德里	卢比	15000.00	10000.00	5000.00
10	中国	北京	人民币	100.00	70.00	30.00
11	俄罗斯	莫斯科	卢布	12000.00	8000.00	4000.00
12	巴西	圣保罗	雷亚尔	18000.00	12000.00	6000.00
13	墨西哥	墨西哥城	比索	20000.00	13000.00	6500.00
14	阿根廷	布宜诺斯艾利斯	比索	15000.00	10000.00	5000.00
15	智利	圣地亚哥	比索	12000.00	8000.00	4000.00
16	哥伦比亚	波哥大	比索	10000.00	7000.00	3500.00
17	委内瑞拉	加拉加斯	比索	8000.00	5000.00	2500.00
18	秘鲁	利马	比索	12000.00	8000.00	4000.00
19	厄瓜多尔	基多	比索	10000.00	7000.00	3500.00
20	危地马拉	危地马拉城	比索	8000.00	5000.00	2500.00
21	洪都拉斯	特古西加帕	比索	6000.00	4000.00	2000.00
22	萨尔瓦多	圣萨尔瓦多	比索	5000.00	3000.00	1500.00
23	尼加拉瓜	马那瓜	比索	4000.00	2000.00	1000.00
24	哥斯达黎加	圣何塞	比索	3000.00	1500.00	750.00
25	古巴	哈瓦那	比索	2000.00	1000.00	500.00
26	海地	太子港	比索	1500.00	750.00	375.00
27	多米尼加	圣多明各	比索	1200.00	600.00	300.00
28	牙买加	金斯敦	比索	1000.00	500.00	250.00
29	巴巴多斯	布里奇敦	比索	800.00	400.00	200.00
30	特立尼达和多巴哥	西班牙港	比索	600.00	300.00	150.00
31	圭亚那	乔治敦	比索	500.00	250.00	125.00
32	苏里南	帕拉马里博	比索	400.00	200.00	100.00
33	圭亚那	乔治敦	比索	300.00	150.00	75.00
34	法属圭亚那	卡宴	比索	200.00	100.00	50.00
35	荷属圭亚那	帕拉马里博	比索	150.00	75.00	37.50
36	英属圭亚那	乔治敦	比索	100.00	50.00	25.00
37	美属圭亚那	乔治敦	比索	80.00	40.00	20.00
38	法属波利尼西亚	帕皮提	比索	60.00	30.00	15.00
39	法属西印度群岛	马提尼克	比索	50.00	25.00	12.50
40	法属西印度群岛	留尼汪	比索	40.00	20.00	10.00
41	法属西印度群岛	马约特	比索	30.00	15.00	7.50
42	法属西印度群岛	留尼汪	比索	20.00	10.00	5.00
43	法属西印度群岛	马提尼克	比索	15.00	7.50	3.75
44	法属西印度群岛	留尼汪	比索	10.00	5.00	2.50
45	法属西印度群岛	马提尼克	比索	8.00	4.00	2.00
46	法属西印度群岛	留尼汪	比索	6.00	3.00	1.50
47	法属西印度群岛	马提尼克	比索	4.00	2.00	1.00
48	法属西印度群岛	留尼汪	比索	3.00	1.50	0.75
49	法属西印度群岛	马提尼克	比索	2.00	1.00	0.50
50	法属西印度群岛	留尼汪	比索	1.50	0.75	0.375

序号	国家(地区)	城市	币种	住宿费 (每人每天)	伙食费 (每人每天)	公杂费 (每人每天)
127		康斯坦察	美元	90	50	40
128		其他城市	美元	80	50	40
129	马其顿		美元	120	50	35

			美元	90	30	25
			美元	100	40	25

130	美元		美元	120	40	35
			美元	150	35	30

			美元	120	45	35
--	--	--	----	-----	----	----

			美元	90	35	25
--	--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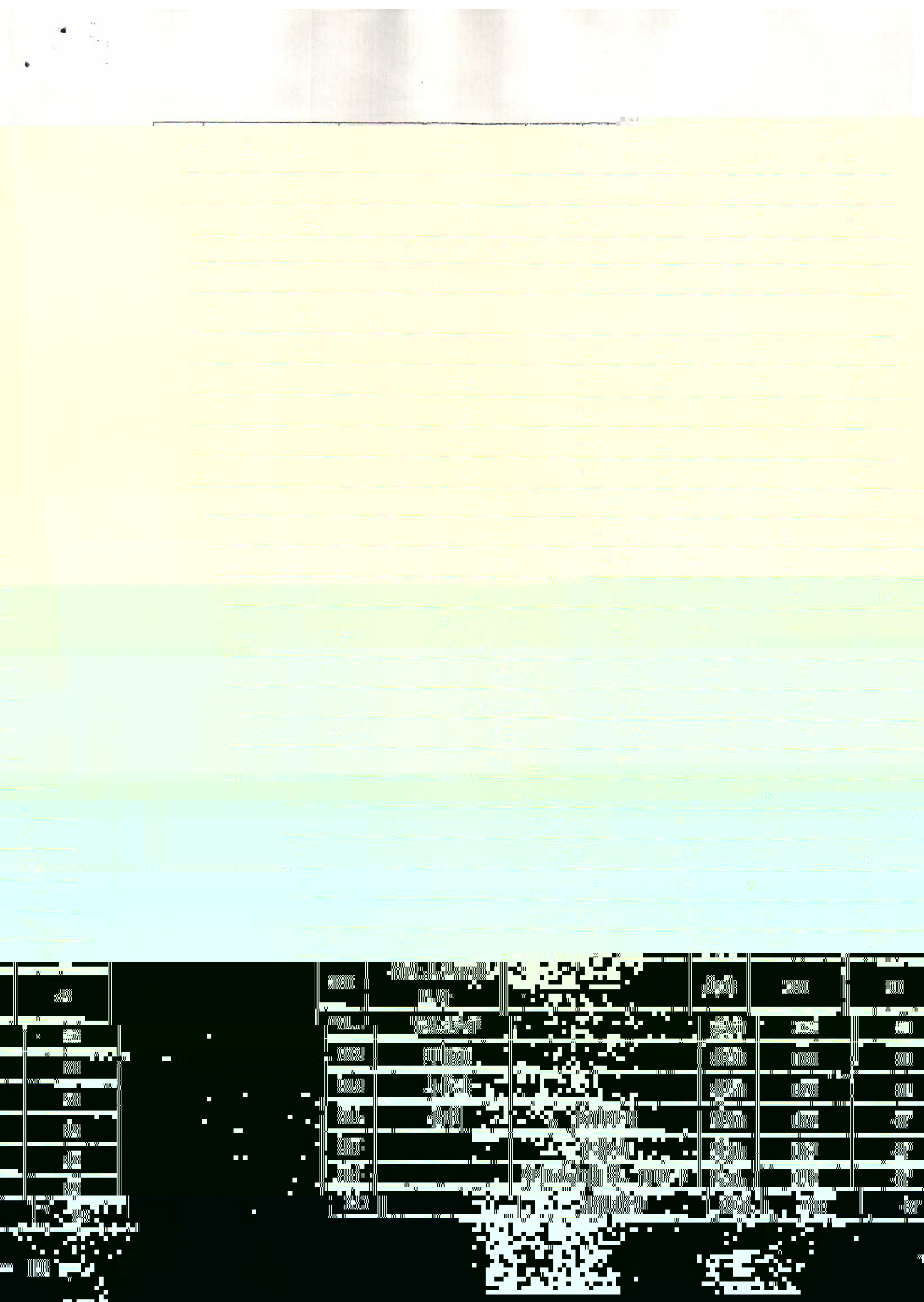
			美元	90	35	25
--	--	--	----	----	----	----

		塞维	美元	100	45	40
--	--	----	----	-----	----	----

		拉格萨	美元	130	45	40
--	--	-----	----	-----	----	----

		其他城市	美元	80	45	40
--	--	------	----	----	----	----

序号	国家(地区)	城市	币种	住宿费 (每人每天)	伙食费 (每人每天)	公杂费 (每人每天)
162		慕尼黑	美元	130	50	40
163		其他城市	美元	120	50	40
164	德国	柏林、汉堡	欧元	150	60	38
165		慕尼黑	欧元	130	60	38
166		法兰克福	欧元	128	60	38
167		其他城市	欧元	120	60	38
168	瑞士	日内瓦	欧元	150	60	38
169		日内瓦、洛桑	欧元	170	60	38
170		其他城市	欧元	130	60	38
171	意大利	罗马	欧元	160	65	38
172		米兰	欧元	140	65	38
173		佛罗伦萨	欧元	120	65	38
174		其他城市	欧元	110	65	38
175	比利时		欧元	160	60	38
176	奥地利		欧元	140	60	38
177	希腊		欧元	110	55	35
178	法国	巴黎	欧元	150	60	40
179		马赛、斯特拉斯堡、 尼斯、里昂	欧元	130	60	40
180		其他城市	欧元	120	60	40
181	西班牙		欧元	125	60	38
182	卢森堡		欧元	160	55	38
183	爱尔兰		欧元	120	60	38
184	葡萄牙		欧元	130	60	38
185	芬兰		欧元	145	60	40
186	捷克		美元	160	45	50
187	斯洛伐克		欧元	190	75	70
188	匈牙利		美元	180	45	45
189	瑞典		美元	280	80	50
190	丹麦		美元	200	80	50
191	挪威		美元	200	80	50
192	瑞士		美元	200	70	50
193	冰岛		美元	200	65	50
194	马耳他		欧元	90	38	25
195	塞尔维亚		美元	120	40	20



序号	国家(地区)	城市	币种	住宿费 (每人每天)	伙食费 (每人每天)	公杂费 (每人每天)
228	哥伦比亚	波哥大	美元	190	40	35
229		麦德林	美元	110	40	35
230		卡塔赫纳	美元	120	40	35
231		其他城市	美元	100	40	35
232	巴巴多斯		美元	250	60	45
233	圭亚那		美元	160	50	45

237	安提瓜和巴布达		美元	150	60	45
238	秘鲁		美元	140	40	40

239	玻利维亚		美元	110	36	30
240	尼加拉瓜		美元	120	45	45

241	苏里南		美元	110	50	45
242	委内瑞拉		美元	230	45	45
243	海地		美元	180	45	43
244	波多黎各		美元	150	45	45

245	多米尼加		美元	150	45	45
246	多米尼克		美元	120	45	45
247	巴哈马		美元	220	45	45

248	文莱西贡		美元	200	45	45
-----	------	--	----	-----	----	----

249	阿鲁巴岛		美元	200	45	45
-----	------	--	----	-----	----	----

250	哥斯达黎加		美元	120	45	40
-----	-------	--	----	-----	----	----

五	大洋洲及太平洋岛屿					
---	-----------	--	--	--	--	--

251	澳大利亚	堪培拉、帕斯、布里斯班	美元	180	60	50
-----	------	-------------	----	-----	----	----

252		墨尔本、悉尼	美元	200	60	50
-----	--	--------	----	-----	----	----

				160	60	50
--	--	--	--	-----	----	----

				180	60	45
--	--	--	--	-----	----	----

				170	45	45
--	--	--	--	-----	----	----

			美元	190	45	50
--	--	--	----	-----	----	----

257		楠迪	美元	120	45	50
-----	--	----	----	-----	----	----

258		其他城市	美元	110	45	50
-----	--	------	----	-----	----	----

259	巴布亚新几内亚		美元	350	55	50
-----	---------	--	----	-----	----	----

序号	同富永比地区)	中 戒印	印 种	住宿费 (每人每天)	伙食费 (每人每天)	交通费 (每人每天)
----	---------	------	-----	---------------	---------------	---------------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抄送：财政部驻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财政监察专员办